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在美國境內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本公告所述本公司股份並無亦將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證券法」)登記，亦無於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權區的任何證券監管機構登記，且不得直接或間接向或於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轉售、質押、轉讓或支付，惟根據證券法登記者或獲豁免遵守證券法登記規定者除外。本公告所述本公司股份依據證券法S規例於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發售及出售。本公司股份將不會於美國公開發售。



Black Sesame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黑芝麻智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33)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整體協調人及配售代理



茲提述黑芝麻智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2月19日的公告(「配售公告」)，內容有關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配售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協議所載所有條件已獲達成，而於2025年2月26日已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落實配售事項完成。

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配售代理已成功按每股配售股份23.20港元的配售價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合共53,650,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i)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已發行股份數目約9.33%；及(ii)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擴大後的已發行股份數目約8.53%。

據董事及配售代理作出一切合理諮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i)各承配人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如適用)均為獨立第三方；及(ii)概無承配人於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成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經扣除配售佣金及配售事項的其他相關成本及開支後，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237.4百萬港元。有關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的用途及使用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詳情載列如下：

配售公告所載的擬定用途	說明	所得款項 淨額的 計劃比例 (%)	所得款項 淨額的 計劃用途 (概約 百萬港元)	使用配售 事項所得 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i) 核心技術研發		30.0	371.2	
• 開發新一代智能汽車SoC	研發新一代高性能智慧汽車SoC，對標國際水準	20.0	247.5	2025年：使用50% 2026年：使用50%
• 開發自動駕駛解決方案	研發高階智駕BEV(鳥瞰)及端到端大模型算法	10.0	123.7	2025年：使用50% 2026年：使用50%

配售公告所載的擬定用途	說明	所得款項 淨額的 計劃比例 (%)	所得款項 淨額的 計劃用途 (概約 百萬港元)	使用配售 事項所得 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ii) 研發尖端技術		25.0	309.4	
• 開發核心IP	目標為更高性能及 計算效率的下一代芯片 產品的核心IP研發	20.0	247.5	2025年：使用40% 2026年：使用60%
• 開發機器人技術	基於本公司芯片產品的 關鍵機器人技術研發	5.0	61.9	2025年：使用40% 2026年：使用60%
(iii) 提升本集團的商品化能力		27.0	334.1	
• 增強產品及解決方案交付能力	交付能力增強， 量產車型數量增加	17.0	210.4	2025年：使用50% 2026年：使用50%
• 擴大銷售團隊	擴大主要客戶的銷售團隊	10.0	123.7	2025年：使用50% 2026年：使用50%
(iv) 選擇性進行戰略投資	對橫向及縱向產業鏈公司的 潛在戰略投資	8.0	99.0	2025年：使用50% 2026年：使用50%
(v) 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用於營運資金及 一般公司用途	10.0	123.7	2025年：使用50% 2026年：使用50%
總計		100.0	1,237.4	

本公司已於2024年8月完成全球發售。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已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大部分，而幾乎所有餘下未使用所得款項淨額預期將於2025年底前使用。

有關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及使用全球發售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詳情載列如下：

招股章程所載的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 淨額的 計劃比例 (%)	所得款項 淨額的 計劃用途 (概約百萬港元)	上市日期至 本公告日期 所得款項淨額 的實際用途 (概約百萬港元)	截至 本公告日期 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概約百萬港元)	悉數使用 全球發售 所得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i) 研發	80.0	760.6	394.4	366.2	
• 開發智能汽車SoC	30.0	285.2	137.4	147.8	於2025年內悉數使用
• 為智能汽車SoC及車規級IP 核的研發採購材料、流片 服務及軟件	20.0	190.2	109.6	80.6	於2025年內悉數使用
• 開發及升級智能汽車支持 軟件	25.0	237.7	141.2	96.5	於2025年內悉數使用
• 開發自動駕駛解決方案	5.0	47.5	6.2	41.3	2025年：使用70% 2026年：使用30%
(ii) 提升商品化能力	10.0	95.1	31.1	64.0	於2025年內悉數使用
(iii) 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10.0	95.1	22.7	72.4	於2025年內悉數使用
總計	100.0	950.8	448.2	502.6	

鑒於本集團的發展及有利市場前景及展望，董事會認為，透過配售事項籌集額外資金乃屬恰當時機。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指(i)對先前擬進行及／或於全球發售時預期進行的項目追加進行的投資或作出的承擔；及(ii)因應市場最新趨勢發展及形勢，對本集團未來發展的新項目及／或計劃進行的投資或作出的承擔。

誠如配售公告所披露，配售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將根據相關適用法例法規向中國監管當局備案(包括中國證監會備案)。

配售事項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28,897,805股股份。

下表載列本公司(i)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及(ii)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的股權架構的概要：

股東	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		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 ⁽⁴⁾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 ⁽⁴⁾
承配人 ⁽¹⁾	—	—	53,650,000	8.53
單記章先生 ⁽²⁾	123,376,415	21.45	123,376,415	19.62
其他公眾股東 ⁽³⁾	451,871,390	78.55	451,871,390	71.85
總計	575,247,805	100.00	628,897,805	100.00

附註：

- (1) 於本公告日期，概無承配人為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亦無承配人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 (2) 單先生實益擁有44,100,000股股份，並通過投票權委託協議控制行使額外79,276,415股股份的投票權。
- (3) 1,278,753股股份乃於承授人於簽立配售協議後及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定義見招股章程)行使購股權而予以發行。
- (4) 上述百分比數字已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小數點後兩位數。

董事確認，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仍不低於本公司經配售事項擴大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5%。

承董事會命
黑芝麻智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
單記章先生

香港，2025年2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單記章先生、劉衛紅先生及曾代兵先生；(ii)非執行董事楊磊博士；以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青原教授、龍文懋教授及徐明教授。

* 僅供識別